

常州华福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2 月 19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常州市天宁区劳动东路 355 号常州华福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阙福明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35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以及生产经营的情况，公司对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预计，具体情况如下：

1. 向关联方常州东新华福纺织印染有限公司支付水电费 2019 年全年总额不超过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

2. 常州东新华福纺织印染有限公司向公司 2019 年度提供财务资助资金不超过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公司无需支付利息或其他费用；

3. 关联方朱绿田（系实际控制人阙福明配偶）向公司 2019 年度提供财务资助资金不超过 700 万元（含 700 万元），公司无需支付利息或其他费用。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常州东新华福纺织印染有限公司、阙磊、牟怡霏、吴卫群 4 名到会的关联股东共计 10,275,000 股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公司关于 2019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续期》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天宁支行（以下简称为“农行天宁支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万元的综合授信续期，同时公司将在农行天宁支行核定的授信额度内签订借款合同。公司拟取得的上述借款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授权合同及单笔的借款具体金额、期限、利率等以公司与农行天宁支行签订的合同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3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

（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17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坚持独立、严谨、客观、公正的审计原则，认真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并为保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因此公司拟继续聘任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3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常州华福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常州华福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19 日